# 民族事务职权事项

兵团、XXX 师市民宗局民族成份变更流程图

- 11 -

二、核发清真标志牌

# 兵团、XXX 师市民宗局

核发清真标志牌流程图

申请人申请

不 属 于 许 可范畴的， 不予受理， 出 具 不 予 受 理 通 知 书

材 料 不 齐 全 或 者 不 符 合 法 定 形式的，当 场 或 3 个 工 作 日 内 退 回 申 请 人补正，并 一次性告；

师市民宗局受理

不予发放的，作出书面 决定，说明理由，并告 知申请人；

公示准予发放决定，并发 放清真标志牌。

填写《清真食品标志牌申请 表》，并提交下列材料： 1.书面申请及个人身份证明；

2.卫生许可证和营业执照；3. 主要岗位操作人员基本情况 和专用清真食品设备、设施的 配套情况。

审核， 对申请材料齐 全、符合法定形式的， 作出准予发放清真标 志牌的书面决定；

（5 个工作日）

送达申请人（7 个 工作日）

三、对擅自悬挂清真标志牌或者标注“清真”字样从事生产经 营的处罚

# 兵团、XXX 师市民宗局

清真食品行政处罚流程图

违法事实确凿有法定依据拟作警告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 | 发现违法事实 |
|  |
| 或者处罚较轻的违法情况 |  |

出示执法证，告知违 法事实和处罚依据， 听取陈述申辩。

当场填写预定格式的 处罚决定书并当场交 付当事人。

审查立案

调查取证 执法人员向当事人出示执法证，调查，检查，收集证据。 并写出调查终结报告。

提出初步意见

根据认定的违法事实和法律依据提出处理意见

不需 处罚 拟处罚 构成犯罪

师市民宗局局长 批准不予处罚

移送司法机关处理

送达处罚事先告知书 告知当事人拟处罚的事实、 理由和依据。

|  |
| --- |
| 送达听证告知书告知当事人 X 日内提出听证 |
| 听 未 |  |  |
| 证或 要求 听证提出 举办听证会 |

听取当事人陈述申辩 放弃 超期

听证主持人依据听证情况 向负责人提出意见。

情节复杂的重大案件集 体讨论决定。

复议或诉讼

制作处罚决定书

送达决定书 宣告后当场交付或X 日内送达并 交待诉权

对决定有异议者可向有关 部门投诉

执行行政复议 决定或行政判 决

执行

当事人在X 日内执行处罚结果

在政务网站、媒体公示栏向 社会公开

- 15 -

结案

四、对转让、租借、买卖或者冒用清真标志牌的处罚

# 兵团、XXX 师市民宗局

清真食品行政处罚流程图

违法事实确凿有法定依据拟作警告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 | 发现违法事实 |
|  |
| 或者处罚较轻的违法情况 |  |

出示执法证，告知违 法事实和处罚依据， 听取陈述申辩。

当场填写预定格式的 处罚决定书并当场交 付当事人。

审查立案

调查取证 执法人员向当事人出示执法证，调查，检查，收集证据。 并写出调查终结报告。

提出初步意见

根据认定的违法事实和法律依据提出处理意见

不需 处罚 拟处罚 构成犯罪

师市民宗局局长 批准不予处罚

移送司法机关处理

送达处罚事先告知书 告知当事人拟处罚的事实、 理由和依据。

|  |
| --- |
| 送达听证告知书告知当事人 X 日内提出听证 |
| 听 未 |  |  |
| 证或 要求 听证提出 举办听证会 |

听取当事人陈述申辩 放弃 超期

听证主持人依据听证情况 向负责人提出意见。

师市民宗局局长决定，情节复 杂的重大案件集体讨论决定。

复议或诉讼

制作处罚决定书

送达决定书 宣告后当场交付或X 日内送达并 交待诉权

对决定有异议者可向有关 部门投诉

执行行政复议 决定或行政判 决

执行

当事人在X 日内执行处罚结果

在政务网站、媒体公示栏向 社会公开

- 17 -

结案

五、对不含肉类、乳类及食用油成分的食品，冠以“清真”字 样；使用印有清真标识的包装物包装非清真食品；以非清真食品冒 充清真食品；取得清真标志牌的生产经营者，生产经营非清真食品 的行为的处罚

# 兵团、XXX 师市民宗局

清真食品行政处罚流程图

违法事实确凿有法定依据拟作警告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 | 发现违法事实 |
|  |
| 或者处罚较轻的违法情况 |  |

出示执法证，告知违 法事实和处罚依据， 听取陈述申辩。

当场填写预定格式的 处罚决定书并当场交 付当事人。

审查立案

调查取证 执法人员向当事人出示执法证，调查，检查，收集证据。 并写出调查终结报告。

提出初步意见

根据认定的违法事实和法律依据提出处理意见

不需 处罚 拟处罚 构成犯罪

师市民宗局局长 批准不予处罚

移送司法机关处理

送达处罚事先告知书 告知当事人拟处罚的事实、 理由和依据。

|  |
| --- |
| 送达听证告知书告知当事人 X 日内提出听证 |
| 听 未 |  |  |
| 证或 要求 听证提出 举办听证会 |

听取当事人陈述申辩 放弃 超期

听证主持人依据听证情况 向负责人提出意见。

师市民宗局局长决定，情节复 杂的重大案件集体讨论决定。

复议或诉讼

制作处罚决定书

送达决定书 宣告后当场交付或X 日内送达并 交待诉权

对决定有异议者可向有关 部门投诉

执行行政复议 决定或行政判 决

执行

当事人在X 日内执行处罚结果

在政务网站、媒体公示栏向 社会公开

结案

# 宗教事务职权事项

八、宗教团体、宗教院校、宗教活动场所接受境外捐赠审批（原 名称为：权限内宗教活动场所（团体）接受境外宗教组织和个人捐 赠审批）

# 兵团、XXX 师（市）民宗局

宗教团体、宗教院校、宗教活动场所 接受境外捐赠审批流程图

补正

决定

（5 个工作日）

申请

需 在 5 个工作

日内补正材料

受理

（3 个工作日）

不符合受理条件

不予受理

准许受理

审查

（5 个工作日）

准许许可

送达不予许可决定书

送达办结

（7 个工作日）

送达不予受理决定书

不予许可

九、境内外国人集体进行宗教活动临时地点审批（原名称为： 在华外国人集体进行宗教活动临时地点审批）

# 兵团民宗局境内外国人集体进行宗教活动

临时地点审批流程图

补正

决定

（5 个工作日）

申请

需 在 5 个工作

日内补正材料

受理

（3 个工作日）

不符合受理条件

不予受理

准许受理

审查

（5 个工作日）

准许许可

送达不予许可决定书

送达办结

（7 个工作日）

送达不予受理决定书

不予许可

十、外国人携带用于宗教文化学术交流的宗教用品入境审批

# 兵团民宗局外国人携带用于宗教文化学术交流的

宗教用品入境审批流程图

补正

决定

（5 个工作日）

申请

需 在 5 个工作

日内补正材料

受理

（3 个工作日）

不符合受理条件

不予受理

准许受理

审查

（5 个工作日）

准许许可

送达不予许可决定书

送达办结

（7 个工作日）

送达不予受理决定书

不予许可

十一、宗教团体成立、变更、注销前审批（原名称为：权限内 成立、变更、注销宗教团体登记的审查）

# 兵团、XXX 师市民宗局宗教团体成立、

变更、注销前审批流程图

补正

决定

（5 个工作日）

申请

需 在 5 个工作

日内补正材料

受理

（3 个工作日）

不符合受理条件

不予受理

准许受理

审查

（5 个工作日）

准许许可

送达不予许可决定书

送达办结

（7 个工作日）

送达不予受理决定书

不予许可

十二、权限内宗教教职人员任职资格以及聘用非本地教职人员

（含外籍教职人员）在本地从事教职活动的备案

# 兵团、XXX 师市民宗局 权限内宗教教职人员任职资格以及聘用 非本地教职人员（含外籍教职人员） 在本地从事教职活动的备案流程图

补正

决定

（5 个工作日）

申请

需 在 5 个工作

日内补正材料

受理

（3 个工作日）

不符合受理条件

不予受理

准许受理

审查

（5 个工作日）

准许许可

送达不予许可决定书

送达办结

（7 个工作日）

送达不予受理决定书

不予许可

十三、印刷宗教内部资料性出版物和宗教用品审批（原名称为： 宗教团体、宗教活动场所编印、发送宗教内部资料性出版物或者印 刷其他宗教用品审批）

# 兵团民宗局印刷宗教内部资料性出版物和宗教

用品审批流程图

补正

决定

（5 个工作日）

申请

需 在 5 个工作

日内补正材料

受理

（3 个工作日）

不符合受理条件

不予受理

准许受理

审查

（5 个工作日）

准许许可

送达不予许可决定书

送达办结

（7 个工作日）

送达不予受理决定书

不予许可

十四、在寺观教堂内修建大型露天宗教造像审批

# 在寺观教堂内修建

大型露天宗教造像审批流程图

补正

决定

（60 日）

申请

需 在 5 个工作

日内补正材料

受理

（30 日）

不符合受理条件

不予受理

准许受理

报国家宗教事务

局

准许许可

送达不予许可决定书

送达办结

（5 个工作日）

送达不予受理决定书

不予许可

十五、大型宗教活动许可

# 举行大型宗教活动许可流程图

补正

决定

（5 个工作日）

申请

需 在 5 个工作

日内补正材料

受理

（3 个工作日）

不符合受理条件

不予受理

准许受理

审查

（5 个工作日）

准许许可

送达不予许可决定书

送达办结

（7 个工作日）

送达不予受理决定书

不予许可

十六、宗教活动场所筹备设立审批（原名称为：权限内筹备设 立宗教活动场所的审批）

# 兵团民宗局

宗教活动场所筹备设立审批流程图

补正

决定

（5 个工作日）

申请

需 在 5 个工作

日内补正材料

受理

（3 个工作日）

不符合受理条件

不予受理

准许受理

审查

（5 个工作日）

准许许可

送达不予许可决定书

送达办结

（7 个工作日）

送达不予受理决定书

不予许可

十七、宗教活动场所扩建审批

# 兵团、XXX 师市民宗局

宗教活动场所扩建审批流程图

补正

决定

（5 个工作日）

申请

需 在 5 个工作

日内补正材料

受理

（3 个工作日）

不符合受理条件

不予受理

准许受理

审查

（5 个工作日）

准许许可

送达不予许可决定书

送达办结

（7 个工作日）

送达不予受理决定书

不予许可

十八、宗教活动场所异地重建审批

# 宗教活动场所异地重建审批流程图

补正

决定

（5 个工作日）

申请

需 在 5 个工作

日内补正材料

受理

（3 个工作日）

不符合受理条件

不予受理

准许受理

审查

（5 个工作日）

准许许可

送达不予许可决定书

送达办结

（7 个工作日）

送达不予受理决定书

不予许可

宗教活动场所设立登记

# 宗教活动场所设立登记流程图

补正

决定

（5 个工作日）

申请

需 在 5 个工作

日内补正材料

受理

（3 个工作日）

不符合受理条件

不予受理

准许受理

审查

（5 个工作日）

准许许可

送达不予许可决定书

送达办结

（7 个工作日）

送达不予受理决定书

不予许可

- 109 -

# 侨务职权事项

四十二、归侨、侨眷身份认定（原名称为：归侨侨眷身份认定）

# 兵团侨办归侨、侨眷身份认定审批流程图

申请人提出申请

申 请

所在地的侨办受理申请书材料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不予受理 | 申 请 材 料 不 |
|  | 全 或 者 不 符 |
| 材料补齐后 | 合 法 定 形 式 |
| ，并上 | 的，一次性告 |
| 知补正,申请 |
| 人 于 5 个 工 |
| 作 日 内 补 齐 |
| 后再申请。 |

审 查

师（市）侨务部门对申请材料进行初审 报上一级侨务部门。

决 定

上级侨务部门完成审批，并开具“归侨、侨眷 身份证明”。

送 达

证明结果送达。

四十三、归侨学生、归侨子女和华侨在国内的子女、台湾省籍 考生身份认定（原名称为：对“三侨一台”考生身份的认定）

# XXX 师（市）侨办归侨学生、归侨子女、华侨

在国内的子女和台湾省籍考生身份确认流程图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 | 申请材料不 |
| 全或者不符 |
| 合法定形式 |
| 进行初。 | 的， 一次性 |
| 告 知 补 正 , |
| 申 请 人 于 5 |
| 个工作日内 |
| 补齐后再申 |
| 请。 |

四十四、华侨回国定居审批

# 兵团侨办华侨回国定居

审批流程图

申请人

师（市）侨务部门工作人员应当场核验材料， 受理申请；不予受理的，当场告知原因。。

师（市）侨务部门在收到申请材料后 对申请材料的初审、配合同级公安户 核查申请人在国内户籍销存信息。对 件的申请材料报上一级人侨务部门审

上一级侨务部门完成审批工作。批准华侨回 国定居的，应当签发《华侨回国定居证》； 不予批准的，除涉及国家安全等特殊原因 外，应当书面说明理由并由受理机关通知华 侨本人或者受委托的国内亲属。

申 请

不予受理

材料补齐后

审 查

决 定

送 达

《华侨回国定居证》的制作及送达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 | 申请材料不 |
| 全或者不符 |
| 合法定形式 |
|  | 的， 一次性 |
|  | 告 知 补 正 , |
| ，及时 | 申 请 人 于 5 |
| 籍部门 | 个工作日内 |
| 符合条核。 | 补齐后再申 |
|  | 请。 |